服务需求：

1.项目概况

为贯彻《土壤污染防治法》《土地管理法》，有效管控建设用地土壤污染风险，根据陕西省自然资源厅，陕西省生态厅《关于规范报批建设用地审查土壤环境质量要求的通知》（陕自然发[2022]3号）、《关于落实“十四五”重点建设用地安全利用指标考核要求的通知》（陕环发[2023]14号）等文件要求，在土地报批、供应前涉及用途变更为“一住两公”的用地，应当按照技术规范要求，组织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根据业务需求，本次土壤污染状况调查技术服务采购项目分为2个标段，一标段为土地报批工作中涉及用途变更为“一住两公”的地块，委托第三方调查服务机构，根据相关技术规范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二标段为土地供应工作中涉及用途变更为“一住两公”的地块，委托第三方调查服务机构，根据相关技术规范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工作。

注：若中标人因自身原因未能在采购人书面通知要求的合理期限内完成工作任务，且经采购人书面催告后仍未能采取有效补救措施，导致采购人工作进度受到实质影响的，采购人可将本标段工作任务调整至其他标段中标人。

2.项目内容：

土壤污染状况调查分两个阶段，第一阶段以资料收集、现场踏勘和人员访谈为主，若确认地块内及周围区域当前和历史上均无可能的污染源，则调查活动结束；第二阶段以采样与分析为主，若第一阶段调查表明地块内或周围区域存在可能的污染源，以及由于资料缺失等原因造成无法排除地块内外存在污染源时，则需进行第二阶段土壤污染状况调查。

3.技术要求

按照招标方要求，开展土壤污染状况调查，编制调查报告，并确定是否应当进一步开展土壤污染风险评估，给出合理的建议与意见。所提交的调查报告必须符合国家现行的设计规范、技术规程及地方有关规定，取得报告审核意见并及时上传至全国土壤环境信息平台，并应满足采购人要求，最终获得采购人确认。成果汇集成册，最终应提交合格的纸质文件，另附电子文件。

4.提交成果及结算

提交土壤污染初步调查工作报告，提交的成果文件必须符合国家、行业及陕西省相关标准、规范的规定。

5.商务要求：

（1）合同款的支付：每季度按照实际完成工作量据实结算。

（2）支付方式：银行转账。

（3）结算方式：乙方在接受付款前开具全额发票给甲方。

（4）服务期限：1年。

**（5）一阶段调查最高限价78000元/地块；二阶段调查最高限价158000元/地块。投标人报价不分土地报批和土地供应。综合考虑后进行报价。**

**（6）本项目评审顺序按标段顺序进行评审，本项目各标段投标人可以同时投多个标段，但只能按照评审顺序中标一个标段；即第一标段的第一中标候选人不参与第二标段的评审。**